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3-2024年换电业务配件框架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针对本项目公开邀请有意向的单位参加比选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 1.1 采购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3-2024年换电业务配件框架采购项目.HXGX-2023-TT-155。
- 1.2 采购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 1.3 采购代理机构：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项目资金已落实，具备采购条件。
- 1.5 采购项目概况：拟采购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3-2024年换电业务配件框架采购项目。本项目预算金额为107万元（含税）。
- 1.6 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采购人确定一名中选供应商，中选份额为100%。
- 1.7 本项目最高限价：本项目设置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不含税单价最高限价
1	换电柜充电线	53.10元/根
2	电池转接线	21.24元/根
3	电池转接头	20.35元/个

参选人的任一不含税单价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应答将被否决。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 2.1 采购范围：拟针对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3-2024年换电业务配件框架采购项目所需的货物进行采购，预估采购换电柜充电线 10000 根、电池转接线 10000根、电池转接头 10000 个。详细技术要求详见比选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
- 2.2 合同有效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或中选人的结算金额达到其框架上限金额为止（以先到为准）。
- 2.3 交货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 2.4 交货期：自我公司系统下单之日起，15个自然日内将物资送达我公司指定地点。
- 2.5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本项目技术规范要求，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并通过我公司验收。

3.参选人资格要求

- 3.1 参选人须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独立法人或其他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参选人如为企业法人，须提供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参选人如为事业单位或其他组织，须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登记证或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 3.2 参选人须提供有效的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结算承诺函。
- 3.3 参选人自2020年1月1日至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日在国内应至少具备2份电池柜充电线或电池转接线或电池转接头相关设备销售业绩（若参选人为代理商，业绩以本次报价产品相同品牌相关设备的参选人业绩或制造商业绩作为有效业绩）。
- 3.4 本项目所采购的换电柜充电线、电池转接线、电池转接头均接受设备代理商应答：供应商需提供应答产品的设备制造商的有效制造商资格声明函（或其他体现其为制造商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非应答产品的设备制造商，需同时提供应答产品的设备制造商出具的针对本次采购项目的有效销售授权函。
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只允许一家供应商参与应答，不同供应商以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参与应答的，相关应答均无效。
- 3.5 样品要求：参选人须提供换电柜充电线、电池转接线、电池转接头各1个，样品型号应与应答产品型号一致。
- 3.6 参选人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设备应是来自中华人民共和国或是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正常贸易与往来的国家或地区的产品，且应为全新原装正品，须提供有效承诺函。
-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应答且不允许转包或违法分包（提供有效的承诺函）。
- 3.8 参选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被依法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3）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4）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5）在最近三年内（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36个月）被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有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或者重大工程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的；
 - （6）在最近五年内（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单位行贿罪，且行贿行为与采购活动相关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7）在最近五年内（自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60个月）被判处合同诈骗罪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的生效判决为准）；
 - （8）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为准），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
 - （9）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列入【全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禁止交易企

业名单”的；

(10) 被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列为全国级或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级同类产品供应商黑名单且处于执行有效期内的。

【参选人是代理商的，本条所指的参选人也包括其所代理的制造商。】

注：需提供有效的承诺函，如与承诺不符，其应答将被否决。

3.9 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10 参选人的股东为自然人，且完全一致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11 参选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公司董事长、公司副董事长、公司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公司总会计师/公司财务总监）为同一人或存在交叉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项目应答。

3.12 其他否决参选的情形：

不同参选人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上传文件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出现一致情况的。

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具有应答文件雷同性分析功能，可查看参选单位制作应答文件的机器码等，以此判断是否存在串标现象。

(1) 文件制作机器码是以电脑的MAC地址、硬盘号、CPU号、主板号以及工具标识号五大特征码经MD5加密组成，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可直接认定为是在同一台电脑上编制生成了文件。

(2) 文件创建标识码为潜在参选人使用本平台提供的文件制作工具所产生的一串GUID编码，用于标记该文件的唯一性，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可直接认定为是使用了同一份应答文件底稿生成了两份或以上的文件。

4. 资格审查方法

本项目将进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见比选文件第三章“评审办法”，凡未通过资格后审的参选人，其应答文件将被否决。

5. 比选文件的获取

电子比选文件获取（采用电子标适用）

本项目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以下简称“平台”）发售电子比选文件，具体如下：

5.1 比选文件获取时间：【2023年10月5日18时00分至2023年10月9日18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

5.2 比选文件获取方式：凡有意参与应答的潜在参选人，请按以下步骤顺序进行操作，获取比选文件：

5.2.1 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未在平台注册的参选人须先进行注册，注册方法详见本公告“【7】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5.2.2 完成注册后，参选人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平台进行本项目比选文件的登记申领。首先点击左侧菜单“采购文件领取”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包，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填写项目联系人信息及开票信息，最后点击最下方“支付并下载文件”按钮购买及下载比选文件。支付方式详见5.3条款。

5.2.3 获取比选文件操作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5.3 比选文件费用：每套售价【20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支付要求：请供应商在比选文件售卖期间，通过“华信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s://hxcg.hxd.cn/>）支付本项目文件费用，平台操作详见附件《华信电子采购平台操作手册（文件购买）》，[支付完成后请将支付成功截图发送至邮箱zhaofafei.hx@chinaccs.cn](#)，并于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点击“线下支付”并联系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后下载比选文件。除此之外，我公司不接受其他支付方式，也不再发布其他购买文件的支付信息。】

5.4 比选文件款发票事宜：【比选文件款发票类型为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请报名供应商于缴纳比选文件款次日在“华信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s://hxcg.hxd.cn/>）自行下载】。

6. 应答文件的递交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采用电子标适用）：

6.1 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即应答截止时间）为：【2023年10月13日09时00分】。

6.2 电子应答文件的递交：通过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提交，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首先点击左侧菜单“我的项目”模块，在右侧列表选择对应项目及标包，然后点击右侧“查看/操作”按钮，最后点击左下方“投标文件递交”按钮进行应答文件递交。

6.3 参选人应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通过平台完成加密电子应答文件的上传。参选人未在平台下载比选文件或电子应答文件未按照要求加密的，将无法通过平台提交电子应答文件。

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

- (1) 当电子应答文件上传异常时，参选人应及时联系平台技术支撑人员解决。
- (2)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造成的后果由参选人自行承担。
- (3)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参选人撤销应答文件。
- (4) 因参选人之外的原因造成应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应答文件。

(5) 因参选人自身原因导致电子应答文件递交失败的, 其应答无效。

7.样品的递交

7.1本项目须递交样品, 样品为资格项, 参选人须提供换电柜充电线、电池转接线、电池转接头各1个, 样品型号应与应答产品型号一致。

7.2样品递交截止时间(同应答截止时间)、地点: 2023年10月13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20号广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10层。建议在工作日期间递交并提前联系代理机构相关人员。样品应密封递交。

7.3样品递交联系人: 赵发飞/苏望才/高扬/廖庆巧(18487332556/13324813950/18070916353/18987128317)。

7.4样品接受邮寄, 如投标人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的, 应将样品邮寄递交至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20号广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10层。参选人应充分考虑样品邮寄的在途时间, 确保其样品在比选文件规定的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规定地点(因邮寄原因导致样品破损的后果由参选人承担)。

7.6逾期递交的样品将不予接收。

8.参选人注册及CA办理

8.1平台注册

有意参与本项目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需完成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后, 方可申领本项目比选文件。

已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但忘记密码的潜在参选人, 请点击平台首页“忘记密码”按钮, 按照网页要求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关文件, 重置密码。

未在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完成注册的潜在参选人, 请点击平台首页“新用户注册”按钮进行注册, 具体操作详见首页“操作手册”专区的《用户注册登录操作手册》。

8.2 CA证书办理

首次使用平台进行电子应答的潜在参选人须提前办理CA证书进行应答文件编制和应答, 参选人请在比选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及时办理CA证书, 避免影响正常应答。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个/年, 手机CA证书售价200元人民币/三个月或者500元人民币/年, 售后不退, 证书自发售之日起365天内有效。已持有平台CA证书的投标人应确保CA证书在使用时有效。CA证书失效后可进行续签, 续签需保证CA完整可用, 续签金额为200元人民币/个/年。

CA证书办理流程详见《新平台供应商操作手册》, 请选择“供应商”身份登录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 点击左侧菜单“操作手册”模块下载。

8.3 技术支撑联系方式

常规操作咨询及问题处理请联系客服电话: 4009005950(工作日8:30-17:00)。

联系支撑人员前请确认已认真阅读过操作手册。项目相关问题请联系本公告中的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

9.应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应答文件开启在应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 地点为应答文件递交地点。邀请所有参选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参加唱价会议, 参选人未派代表参加唱价会议的, 视为默认唱价结果。

10.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比选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11.联系方式

采购人: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地址: 广西南宁市枫林路15号

采购代理机构: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金浦路20号广西国际金融中心A座10层

邮编: 530001

联系人: 赵发飞/廖庆巧/高扬

电话: 18487332556/18070916353/18987128317

电子邮件: zhaofafei.hx@chinaccs.cn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华信咨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